



西京学院
XIJING UNIVERSITY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 工作手册

西京学院教务处

2022 年 10 月

前 言

毕业设计（论文）是高校本科教学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教学与科研、生产相结合的过程，是本科毕业生按照教学计划在毕业前必须完成的重要教学任务，是实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检验教学质量的关键环节。

为使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工作进一步科学化、规范化，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通知》（教高厅〔2004〕14号）《陕西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陕教规范〔2021〕11号）相关要求，在组织专家充分调研论证、广泛听取一线广大指导教师意见的基础上，教务处编制了《2023届西京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手册》，以引导学院和指导教师做好毕业论文指导与管理，保证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

希望广大师生在应用中不断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便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教务处

2022年10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京学院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办法	1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组织管理	1
第三章 目的与要求	5
第四章 过程管理	6
第五章 评阅、抽检、答辩与成绩评定	10
第六章 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工作	13
第七章 工作总结及材料归档	15
第八章 附则	15
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流程图	17
第二部分 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总评成绩评分标准（参考）	18
一、毕业设计评分标准（理、工、医类）	18
二、毕业论文评分标准（理、工、医类）	19
三、毕业设计评分标准（经、管、文类）	20
四、毕业论文评分标准（经、管、文类）	21
第三部分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	22
一、毕业设计（论文）术语和定义	22
二、编排格式	24
三、版式与用字	33
四、装订要求	34
五、其它事项	34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学生手册	35
第四部分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基本要求	37
一、毕业设计（论文）的目的	37
二、2023 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程序	37
三、对学生的基本要求	38
四、毕业设计（论文）题目确定	38
五、毕业设计（论文）题目的变更	39
六、毕业设计（论文）的开题	39
七、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中期检查	39
八、毕业设计（论文）类别	40

九、答辩资格审查.....	40
十、答辩工作要求.....	40
第五部分 论文示例.....	42
第六部分 西京学院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办法.....	54
第七部分 教育部有关毕业设计（论文）管理文件.....	56
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4 号）.....	56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教育部令第 40 号）.....	59
教育部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的通知.....	68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	69

第一部分 西京学院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规范管理，保证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和学校有关文件规定及应用型人才培养实际需要，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是本科教学计划中最后一个综合性教学环节，旨在培养学生创新能力、综合运用理论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能力、解决生产实践中及科学研究中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习论文撰写的基本规范；各专业不得以考试或考察等其他形式代替毕业设计（论文）。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三条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在主管教学学校的领导下，教务处负责宏观管理和协调，各学院负责各专业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实施。

第四条 教务处主要职责

- （一）制定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制度和工作计划。
- （二）组织毕业设计（论文）专项检查，负责对开题、中期检查、答辩等教学环节进行质量检查与监督。
- （三）负责对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考核、总结与经验交

流等。

第五条 各学院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学校关于毕业设计（论文）的有关规定与要求，制定本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计划、大纲及相关的管理实施细则。

（二）成立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定期检查、指导各专业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进度和质量，开展选题、开题、中期检查和答辩等环节的质量检查。

（三）审定指导教师资格、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成员名单。

（四）组织专家组审定各专业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五）审定学生答辩资格。

（六）审定各专业推荐的优秀论文。

（七）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及归档工作。

第六条 教研室主要职责

（一）组织教师拟定毕业设计（论文）题目，报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二）选定指导教师名单，报学院审定。

（三）为指导教师和学生提供适当的资料、实验条件、调研途径等。

（四）检查、督促教师对学生的指导与考勤，把握毕业设计工作的进度和质量。

（五）组织安排选题、开题、中期检查等工作。

（六）组织毕业设计（论文）的评阅、答辩和成绩评定。

（七）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的工作总结。

第七条 指导教师职责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并包含以下任务：

（一）与学生建立指导关系，指导学生选题。

（二）拟定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报专业负责人审核后下达学生，并向学生明确毕业设计（论文）的内容要求和进度安排。

（三）抓好关键环节的指导，把好各环节质量关，及时掌握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进度，定期辅导答疑，发现问题，纠正错误，指导次数各学院根据专业情况自行规定。指导教师因事或病请假，必须做好毕业设计（论文）指导工作安排或委托他人代为指导。

（四）指导教师要重视对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创新能力的培养，充分调动学生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五）加强对毕业设计（论文）撰写的指导，认真审阅初稿，提出修改、补充意见和建议，帮助学生完善毕业设计（论文）。

（六）审查学生设计图纸质量、数据处理结果、实验分析及结论。学生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后，指导教师应对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认真批改，在指导教师评分表中填写指导教师评语，并给出审阅成绩，明确是否同意交评阅专家评阅。

（七）担任评阅专家对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进行评阅，给出评阅成绩。

（八）指导学生进行答辩准备。

（九）根据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准备并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和成绩评定工作。

（十）答辩结束后负责收齐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全部资料，进行整理并归档。

（十一）获得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将其毕业设计（论文）的资料报学院汇总。

（十二）对其指导的学生进行学术规范、学术诚信教育和监督。杜绝论文买卖、代写行为发生。

第八条 答辩委员会主要职责

（一）答辩组组长由本专业副高以上职称教师担任，并组织答辩小组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工作。

（二）审定毕业设计（论文）评阅人。

（三）审定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答辩成绩及评语。

第九条 辅导员主要职责

辅导员应积极配合教研室和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做好学生选题、收集资料、撰写开题报告、开展研究、撰写毕业设计（论文）、准备答辩等各项工作中的思想工作，督促学生按进度要求完成任务，要经常与教研室和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沟通学生的思想动态，严格学生管理。

第十条 “中国知网” 管理系统的使用

我校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全过程使用“中国知网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学生的论文撰写、指导教师的指导、考核与评阅、学校的中期检查等所有环节和全部过程资料，均通过该系统操作管理。指导教师、学生、学院院长、教学秘书、专业负责人需熟悉该系统的操作，明确任务和责任。

第三章 目的与要求

第十一条 毕业设计（论文）是专业理论学习与实践探索、创新紧密结合的综合性教学环节，是对学生进行全面的综合素质培养的重要过程，目的在于：

（一）进一步训练学生查阅文献资料的能力、试验设计研究能力、社会调查能力、数据处理能力、工程制图能力、文字及语言表达能力等。

（二）引导学生运用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培养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作风、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和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

（三）提高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第十二条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分为选题、下达任务、研究设计与开题、试验研究、中期检查、撰写论文（设计）、评阅、抽检、答辩和成绩评定等环节，各专业可根据专业特点与要求合理设定工作环节。

第十三条 学生应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按时独立完成各个环节所规定的内容和任务；学生集中用于毕业设计（论文）的时间

不得少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周数。

第十四条 指导教师应由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校内外专业教师及工程技术人员担任。初级职称人员一般不单独指导毕业设计（论文），可协助指导教师工作。每名指导教师所指导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8 人。

第十五条 毕业设计（论文）鼓励实行校企“双导师”制，学院可聘请校企合作单位中级职称以上的科研人员或工程技术人员担任指导，但应由本专业讲师以上的教师共同指导，掌握进度要求，协调有关问题。校外指导教师具体要求同西京学院校内指导教师资格要求。

第四章 过程管理

第十六条 学院应召开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动员大会，对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意义、目的、过程及工作要求进行强调，对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体安排、管理等进行说明，着重对学生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进行教育，要求学生签署《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诚信承诺书》。

第十七条 选题

（一）选题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研究成果应能够服务地区和行业发展需求，能够达到综合训练及毕业设计的目标要求；鼓励真题真做，注重培育学生解决一定复杂问题的能力。

（二）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实行校企“双导师”制的学生不得低于毕业生人数的 20%；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

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设计（论文）比例应超过50%。

（三）毕业生做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由学院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作出要求。

1. 毕业设计需要完成设计实物（或图纸设计），并撰写毕业设计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要求与标准由学院做出规定。

2. 毕业论文的类型分为理论性论文、应用性论文、应用软件设计、调查报告，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8000字。

3. 理科类专业应以论文为主，选题应有实际任务，并具有理论探索、实际应用前景。

4. 文学及经管类专业的选题需注重分析解决当前经济建设、改革和社会现实生活中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鼓励与校外企、事业单位合作提出选题。

5. 工科类专业应以工程设计为主，以解决生产或工程实际问题为重点，设计方案正确，布局及设计结构合理，数据准确，设计符合行业标准，技术文档齐全，设计结果投入了实施或通过了相关业务部门的评估。

6. 艺术设计类专业应以体现专业领域的艺术应用特色为重点，以应用性、创新性、展现个人风格、特色设计为主，创意与构思合理，表现手法灵活，所用工具熟练，作品及文档完整，并能通过测试和现场演示。

（四）选题中鼓励不同学科（专业）相互交叉、相互渗透。

（五）选题的难度和分量要适当，使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工作量饱满，通过努力能完成任务。

（六）坚持一生一题，禁止重复性课题。若同一选题由多名学生合作完成，应做到分工明确，并附加子题目以保证每个学生都能独立完成相应部分工作。

（七）学院毕业设计（论文）领导小组审核题目名单，并向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公布题目，供学生选择。

（八）对于学习成绩优秀、实践能力强的学生，允许自选题目，但须与专业培养目标密切相关，并由指导教师审核报学院批准后列入选题汇总名单。

（九）鼓励指导教师以3年为周期，在专业领域提供渐进型选题，引导不同届毕业生滚动式开展相关研究，力争产出成果（论文、专利等）。

第十八条 任务书

《西京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从“知网”论文管理系统下载，指导教师提供与题目有关的背景材料，制定具体指导计划，完善物质条件等各项准备工作。

（一）任务书由指导教师根据题目、本专业毕业设计（论文）大纲和本题目的写作目标等具体情况填写。任务书中除向学生整体布置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提供必要的写作资料、数据外，应提出明确的技术要求和量化的工作要求，包括工作计划或进度、毕业设计（论文）的字数、图纸、软硬件的数量及技术指标等，

并列出参考文献目录。

（二）由多个学生共同完成的选题在申报题目的名称上加以区别（加子题目），并且在“设计（论文）要求”中加以体现，明确毕业设计（论文）学生须各自独立完成的工作内容。

（三）毕业设计（论文）的时间（包括评阅和答辩时间）按专业培养计划执行。

（四）任务书内容按教务处统一设计的文档标准格式完成。

第十九条 开题

（一）毕业设计（论文）经开题报告检查后方可继续进行。学生根据任务书的要求，完成 1500 字左右的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主要内容：

1. 毕业设计（论文）研究背景及意义，国内外研究及应用现状。
2. 本论文的主要研究内容和拟采用的方法或措施。
3. 本论文前期已开展的工作及重点和难点。
4. 完成本论文的工作方案及进度计划。
5. 预期研究成果。

（二）开题报告应在任务书审定后 1~2 周内完成，并由指导教师对开题报告进行评阅。二级学院组织检查，开题检查不合格者，必须在一周内重新完成。

（三）选题一经确定，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改。如确需变更且变更时间在开题后两周内，学生可在“知网”论文管理系统中提

起“申请修改题目”，经由指导教师、教研室主任和院长在系统中分别审核通过后，自动完成变更手续。

第二十条 中期检查

（一）中期检查由学院组织实施，在每年的三月份进行，主要检查论文初稿完成情况与质量；检查专家组成由各学院确定。

（二）中期检查中表现优秀的学生应给予通报表扬，并作为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跟踪考察对象；对中期检查不合格者应限期整改；对表现较差的学生给予警告，并作为答辩、成绩评定重点审查质量的对象。

（三）教务处将组成专家按一定比例对各专业的毕业设计（论文）进行随机抽查。

第五章 评阅、抽检、答辩与成绩评定

第二十一条 毕业设计（论文）评阅

（一）毕业设计（论文）定稿后，指导教师应对毕业设计（论文）写出评阅意见，评语应对学生学习纪律、工作态度，对学生论文中所体现的基本理论水平与实践能力进行描述；对选题完成情况进行评判，包括论文工作量、真实性、所解决的主要问题、论文是否有技术突破、是否符合写作规范等；明确是否同意参加论文评阅环节，给出审阅成绩。指导教师成绩未给定之前或审阅成绩不及格，不允许进入评阅环节。

（二）每份毕业设计（论文）应有2名教师进行评阅，其中一位须为企业导师或行业专家。

（三）评阅教师应从以下几方面进行评价：

毕业设计（论文）选题的价值与意义、创新点及实际应用的价值评价、论文选题内容完成情况、工作量大小、写作的规范化程度、存在的问题及是否达到本科论文的水平与要求；同时须明确是否同意进入答辩环节意见，并给出评定成绩。评阅成绩不及格，不允许进入答辩环节。

第二十二条 定稿抽检

（一）答辩前，教务处将组织对毕业设计（论文）定稿质量进行抽检，抽检比例不低于 5%，每篇论文送 3 位同行专家评议。

（二）评议结果有 2 位以上（含 2 位）意见为“不合格”者，将认定为“存在问题毕业论文”；有 1 位专家评议意见为“不合格”的毕业论文，将再送 1 位同行专家进行复评，复评意见为“不合格”则最终评议结果为“存在问题毕业论文”。

（三）“存在问题毕业论文”须制定限期整改方案，由指导教师进一步加强指导，整改后送专家复审，复审不合格者，取消当年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资格。

第二十三条 答辩

（一）各学院须成立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委员会，答辩委员会由院领导及 3~5 名专家组成，设主任、秘书各 1 人。答辩委员会根据需要组织若干答辩小组（每组不少于 3 名成员，中级以上职称教师应不少于 2 人）具体主持答辩工作。答辩小组成员由本专业（学科）的教师、企业导师或与专业相关的教师组成。

（二）答辩资格审查

答辩资格审查在毕业设计（论文）完成后由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组织进行，审查未通过的学生不允许参加毕业答辩，限期整改。审查重点为：

1. 学生在毕业设计（论文）期间行为是否规范，有无严重违纪现象。
2. 学生的设计图纸是否合格，实验数据是否完备可靠。
3. 现场抽查试验演示操作、实验结果、计算机程序运行结果如何。
4. 学生是否按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要求完成全部工作。

（三）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答辩资格审查。

1. 累计旷课达毕业设计（论文）全过程时段 1/3。
2. 毕业设计（论文）未按计划完成，且不服从指导教师安排。
3. 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存在剽窃、抄袭他人成果或雇佣他人代做毕业设计（论文）。
4. 在学校组织的正式检测中，查重文字复制比 $\geq 25\%$ 。
5. 论文工作领导小组认定的其它应取消资格审查的情况。

（四）答辩要求

1. 答辩时间每生 15 分钟，其中学生介绍毕业设计（论文）时间为 7-10 分钟，各学院可根据专业特点，提问时间自行掌握。
2. 答辩委员会依据评分标准，充分发挥民主，以集体讨论的形式科学合理地评定每个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成绩和评语。

3. 初次答辩被评定为不及格的毕业设计（论文），学生可申请二次答辩，答辩委员会成立综合答辩小组择期组织二次答辩。

第二十四条 成绩评定

1. 指导教师、评阅人、答辩小组成员在评分中要坚持严格要求，坚持实事求是，根据学生工作态度、设计、计算及图纸的质量、文字表达、附件的质量及答辩等情况作出综合评定。

2.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采用加权计算方式，由指导教师的评分、评阅人的评分、答辩小组的评分组成，分别占总分的 30%、40%、30%。

3.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采用等级制。由于各专业的特殊性，不同专业按照学科门类采用不同的评分标准。各学院可参考以下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表 1），也可根据专业特点自行制定，报教务处备案、执行。

表 1 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参考）

等级	优	良	中	及格	不及格
百分制参考标准	成绩 ≥ 90	成绩 ≥ 80	成绩 ≥ 70	成绩 ≥ 60	成绩 < 60

第六章 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工作

第二十五条 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数量与等级

（一）评选数量：优秀总数不超过本科毕业生人数的 3%。

（二）评选等级：设一等奖和二等奖，比例分别为总评选数量的 30%和 70%。

第二十六条 评选条件

（一）毕业设计（论文）题目：应与学生所学专业相适应，应与生产、科研实践相结合，或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难度和份量应适当。

（二）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水平

1.图纸的数量、质量，论文（设计说明书）的格式应符合学校关于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书写、装订的规定，资料完备，并装入规定的资料袋。

2.毕业设计（论文）选题的准确性、相关文献查阅的充分性，设计（论文）总体构思的新颖性、先进性、可靠性和创新性，设计计算及推理论证的正确性均较好。

3.设计成果或结论的正确性和创新性较高，在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以及技术的革新改造等方面真正有所突破。

（三）答辩情况：在规定的答辩时间内，学生对设计（论文）的阐述层次分明、思路清晰、论点正确，回答评委问题时有理论根据，基本概念清楚，对主要问题回答准确、深入。

第二十七条 评选程序

（一）学院须组织拟推荐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候选人进行公开答辩，确定一等、二等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名单，公示无异议后报送教务处。

（二）教务处对学院推荐的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进行审查后公布全校评选结果，并对获得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学

生颁发荣誉证书。

第七章 工作总结及材料归档

第二十八条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结束后，学院需进行自查、自评和全面总结，对各环节工作进行全面客观梳理、评价，肯定成绩，找出问题与差距，提出改进意见，形成书面总结报告，报教务处备案；指导教师及教研室分别进行工作总结提交学院。

第二十九条 存档范围

毕业设计（论文）的定稿、设计图纸、设计说明书、调查报告、实验结果、影像资料、发表的报纸杂志样刊及过程管理材料等全部进行电子化存档。全校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由教务处汇编后存档。

第三十条 保存形式

毕业设计（论文）全部材料由学院在当年7月底前完成存档工作，毕业设计（论文）原文及附件材料的整理（含论文图纸、图表、视频等），文件命名规则：学年度-省市代码-单位代码-专业代码-学号-论文类型(LW/BS/SM/W)-序号.文件后缀，支持的文件后缀类型包括：PDF、ZIP。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一条 二级学院可根据本办法自行制定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手册，并报教务处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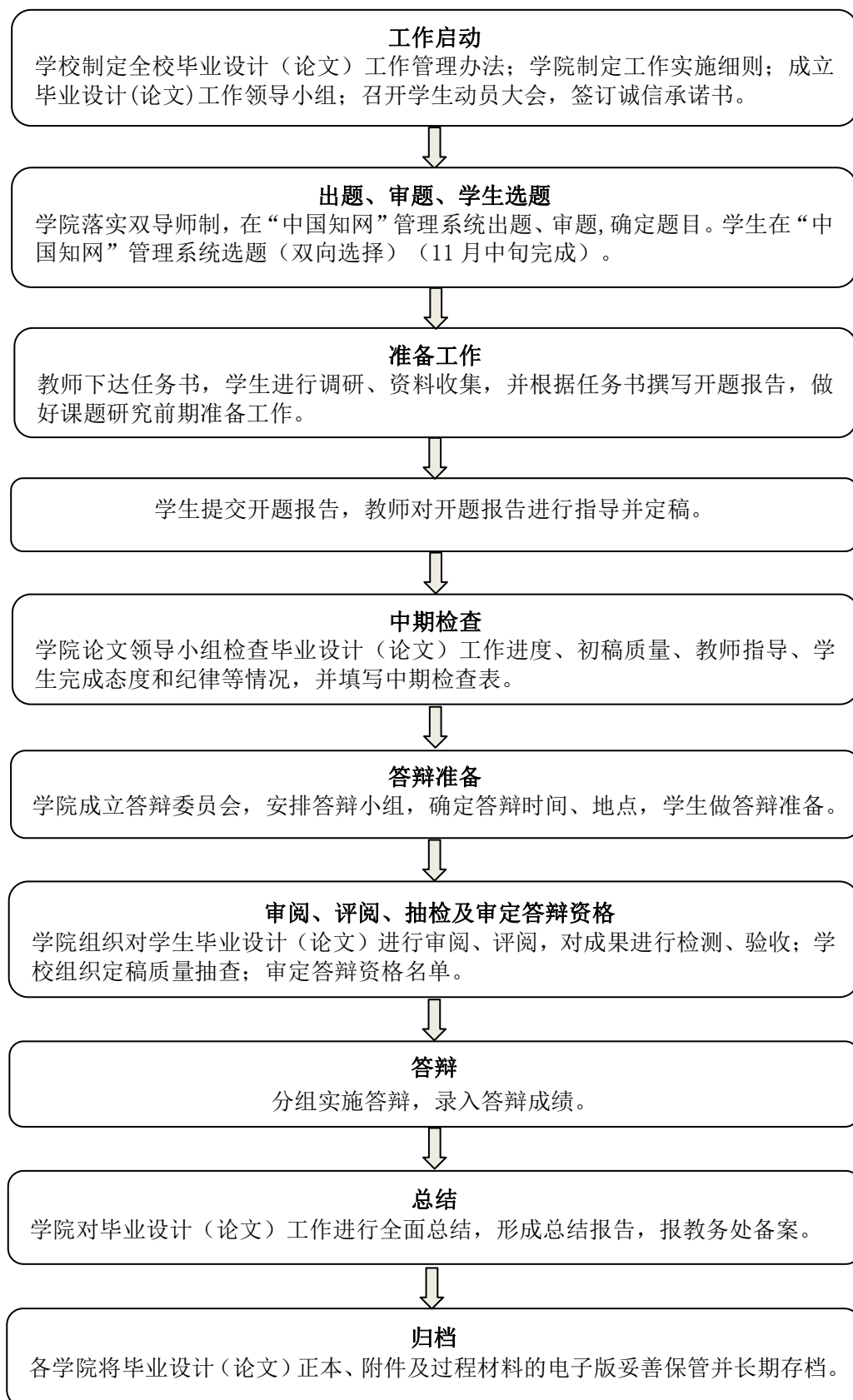
第三十二条 毕业设计（论文）各类材料、电子文档规范格式及相关附件均可从“中国知网”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中下载。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教务处

2022年10月

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流程图



第二部分 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总评成绩评分标准（参考）

（一）毕业设计评分标准（理、工、医类）

项目	优秀（≥90）	良好（≥80）	中等（≥70）	及格（≥60）	不及格（<60）
工作量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大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较大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基本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不饱满，没有完成全部工作。
文献阅读与外文翻译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能阅读较多的自选资料，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准确。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还能阅读一定的自选资料，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较准确。	阅读了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基本反映外文本意。	能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无大错。	未完成阅读任务或外文翻译不能反映外文本意。
技术水平与实际能力	设计合理、理论分析与计算正确，实验数据准确可靠，有较强的实际动手能力。	设计比较合理、理论分析与计算正确，实验数据比较准确，有一定的实际动手能力。	设计比较合理、理论分析与计算基本正确，实验数据基本准确，实际动手能力尚可。	设计基本合理、理论分析与计算无大错，实验数据无原则错误，实际动手能力较弱。	设计不合理、理论分析与计算有原则性错误，实验数据不可靠，动手能力差。
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对设计的问题能进行较深刻分析或有新见解，反映出作者已很好掌握了有关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对设计的问题能正确分析或有新见解，反映出作者较好地掌握了有关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对设计的问题能提出自己的见解，反映出作者基本掌握了有关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设计能力较弱，对某些问题提不出个人见解，反映出作者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掌握的不扎实。	缺乏设计能力，基础理论运用有重大错误，反映出作者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掌握的很不扎实。
创新	有重大改进或独特见解，有一定实用价值。	有较大改进或新颖的见解，实用性尚可。	有一定改进或新的见解。	有一定见解。	观念陈旧。
文字表达与论文格式	论文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论述层次清晰，语言准确，文字流畅。论文编排、图纸绘制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合理，符合逻辑，文章层次分明，语言准确，文字通顺。论文编排、图纸绘制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基本合理，层次比较清楚，文理通顺。论文编排、图纸绘制基本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中有不合理的部分，逻辑性不强，论述基本清楚，文字尚通顺。论文编排、图纸绘制基本正确。	内容空泛，结构混乱，文字表达不清，错别字较多。论文编排、图纸绘制错误较多。
答辩情况	能简明扼要、重点突出地阐述设计的主要内容，能准确流利地回答各种问题。	能比较流利、清晰地阐述设计的主要内容，能恰当地回答与论文有关的问题。	能叙述出设计的主要内容，对提出的主要问题一般能回答，无原则错误。	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对某些主要问题虽不能回答或有错误，但提示后能作补充说明或进行纠正。	不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主要问题答不出或错误较多，经提示后仍不能正确回答有关问题。
学习态度	学习态度认真，工作努力，模范遵守纪律。	学习态度比较认真，工作较努力，组织纪律较好。	学习态度尚好，工作有一定积极性，遵守组织纪律。	学习态度不认真，工作不努力，组织纪律较差。	学习马虎，工作不努力，纪律涣散。

(二) 毕业论文评分标准（理、工、医类）

项目	优秀（>90）	良好（>80）	中等（>70）	及格（>60）	不及格（<60）
工作量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大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较大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基本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不饱满，没有完成全部工作。
文献阅读与外文翻译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能阅读较多的自选资料，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准确。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还能阅读一定的自选资料，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较准确。	阅读了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基本反映外文本意。	能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并按要求完成外文翻译，译文无大错。	未完成阅读任务或外文翻译不能反映外文本意。
技术水平与实际能力	论文逻辑正确、理论分析与计算正确，实验方案合理，实验数据准确可靠，对理论的验证性强。	论文逻辑正确、理论分析与计算比较正确，实验方案比较合理，实验数据准确可靠，对理论的验证性好。	论文逻辑较正确、理论分析与计算基本正确，实验方案比较合理，实验数据可靠，对理论有验证性作用。	论文逻辑较正确、理论分析与计算无大错，实验方案基本合理，实验数据无原则错误，对理论的验证性作用弱。	论文在逻辑推理、理论分析与计算、实验方案、实验数据处理等方面出现重大错误。
研究成果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对论文研究的问题能进行较深刻分析或有新见解，成果突出，反映出作者已很好掌握了有关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对论文研究的问题能正确分析或有新见解，成果比较突出，反映出作者较好掌握了有关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对论文研究的问题能提出自己的见解，成果有一定意义，反映出作者基本掌握了有关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研究能力较弱，对某些问题提不出个人见解，未取得什么成果，反映出作者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掌握的不扎实。	缺乏研究能力，基础理论或专业知识运用有重大错误，反映出作者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掌握的很不扎实。
创新	有重大创新或独特见解，有一定实用价值。	有较大创新或新颖的见解，实用性尚可。	有一定创新或新的见解。	有一定见解。	观念陈旧。
文字表达与论文格式	论文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论述层次清晰，语言准确，文字流畅。论文编排、图纸绘制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合理，符合逻辑，文章层次分明，语言准确，文字通顺。论文编排、图纸绘制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基本合理，层次比较清楚，文理通顺。论文编排、图纸绘制基本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中有不合理的部分，逻辑性不强，论述基本清楚，文字尚通顺。论文编排、图纸绘制基本正确。	内容空泛，结构混乱，文字表达不清，错别字较多。论文编排、图纸绘制错误较多。
答辩情况	能简明扼要、重点突出地阐述论文的主要内容，能准确流利地回答各种问题。	能比较流利、清晰地阐述论文的主要内容，能恰当地回答与论文有关的问题。	能叙述出论文的主要内容，对提出的主要问题一般能回答，无原则错误。	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对某些主要问题虽不能回答或有错误，但提示后能作补充说明或进行纠正。	不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主要问题答不出或错误较多，经提示后仍不能正确回答有关问题。
学习态度	学习态度认真，工作努力，模范遵守纪律。	学习态度比较认真，工作较努力，组织纪律较好。	学习态度尚好，工作有一定积极性，遵守组织纪律。	学习态度不认真，工作不努力，组织纪律较差。	学习马虎，工作不努力，纪律涣散。

(三) 毕业设计评分标准（经、管、文类）

项目	优秀（≥90）	良好（≥80）	中等（≥70）	及格（≥60）	不及格（<60）
工作量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大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较大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基本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不饱满，没有完成全部工作。
文献阅读与文献综述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还能阅读较多的自选资料，有自己独到的观点、见解，并撰写一定字数的文献综述。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还能阅读较多的自选资料，并阐述自己独到的观点、见解。	能认真完成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的阅读。	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不深入，存在敷衍了事。	未完成阅读任务或读书笔记，文献综述不符合要求。
外文翻译	能出色地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准确质量好。	能较好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质量较好。	能按时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质量尚可。	基本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无大错。	外文翻译达不到规定的要求。
设计水平与创新	设计合理、分析正确，并做出富有创新的设计。	设计比较合理、分析比较正确，并做出新颖的设计。	设计比较合理、分析基本正确，并做出有新意的设计。	设计基本合理、分析无大错、新颖性不足。	设计不合理、分析有原则性错误、毫无新意。
论证能力	对设计的问题能进行较深刻分析或有新见解。论点鲜明，论据确凿，材料翔实，说服力强。	对设计的问题能正确分析或有新见解。论点正确，论据可靠，材料较翔实，说服力较强。	对设计的问题能提出自己的见解。论点正确，论据有理有据，材料能说明观点，有一定的说服力。	设计能力较弱，对某些问题提不出个人见解。论点基本正确，论据较弱，说服力不够。	缺乏设计能力。基本观点有错误或主要材料不能说明观点。
文字表达与论文格式	设计说明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论述层次清晰，语言准确，文字流畅。论文编排、图表绘制规范准确。	设计说明结构合理，符合逻辑，文章层次分明，语言准确，文字通顺。论文编排、图表绘制规范准确。	设计说明结构基本合理，层次比较清楚，文理通顺。论文编排、图表绘制基本规范准确。	设计说明结构中有不合理的部分，逻辑性不强，论述基本清楚，文字尚通顺。论文编排、图表绘制基本正确。	内容空泛，设计说明结构混乱，文字表达不清，错别字较多。论文编排、图表绘制错误较多。
答辩情况	能简明扼要、重点突出地阐述论文的主要内容，能准确流利地回答各种问题。	能比较流利、清晰地阐述论文的主要内容，能恰当地回答与论文有关的问题。	能叙述出论文的主要内容，对提出的主要问题一般能回答，无原则错误。	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对某些主要问题虽不能回答或有错误，但提示后能作补充说明或进行纠正。	不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主要问题答不出或错误较多，经提示后仍不能正确回答有关问题。
学习态度	学习态度认真，工作努力，模范遵守纪律。	学习态度比较认真，工作较努力，组织纪律较好。	学习态度尚好，工作有一定积极性，遵守组织纪律。	学习态度不认真，工作不努力，组织纪律较差。	学习马虎，工作不努力，纪律涣散。

(四) 毕业论文评分标准（经、管、文类）

项目	优秀（>90）	良好（>80）	中等（>70）	及格（>60）	不及格（<60）
工作量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较大且很好地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饱满且基本完成全部工作。	任务书规定工作量不饱满，没有完成全部工作。
文献阅读与文献综述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还能阅读较多的自选资料，有自己独到的观点、见解，并撰写一定字数的文献综述。	除全部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外，还能阅读较多的自选资料，并阐述自己独到的观点、见解。	能认真完成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的阅读。	阅读教师指定的参考资料、文献不深入，存在敷衍了事。	未完成阅读任务或读书笔记，文献综述不符合要求。
外文翻译	能出色地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准确质量好。	能较好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质量较好。	能按时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质量尚可。	基本完成规定的外文翻译，译文无大错。	外文翻译达不到规定的要求。
学术水平与创新	论文有独到的见解，富有新意或对某些问题有较深的分析，有较高的学术水平或较大的实用价值。	论文有一定的见解或对某一问题分析较深，有一定的学术水平或实用价值。	论文能提出自己的看法，选题有一定的价值，内容能理论联系实际。	选题有一定的价值，但论文自己的见解不多。	论题不能成立或有重大毛病。
论证能力	论点鲜明，论据确凿，对论题问题有较强的分析能力和概括能力，材料翔实可靠，说服力较强。	论点正确，论据可靠，对论题有一定的分析能力和概括能力，材料较翔实，说服力较强。	论点正确，论据有理有据，但独立研究体现的不足，材料能说明论点，有一定的说服力。	论点基本正确，论据较弱，说服力不够。	基本观点有错误或主要材料不能说明观点。
文字表达与论文格式	论文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论述层次清晰，语言准确，文字流畅。论文编排、图表绘制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合理，符合逻辑，文章层次分明，语言准确，文字通顺。论文编排、图表绘制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基本合理，层次比较清楚，文理通顺。论文编排、图表绘制基本规范准确。	论文结构中有不合理部分，逻辑性不强，论述基本清楚，文字尚通顺。论文编排、图表绘制基本正确。	内容空泛，论文结构混乱，文字表达不清，错别字较多。论文编排、图表绘制错误较多。
答辩情况	能简明扼要、重点突出地阐述论文的主要内容，能准确流利地回答各种问题。	能比较流利、清晰地阐述论文的主要内容，能恰当地回答与论文有关的问题。	能叙述出论文的主要内容，对提出的主要问题一般能回答，无原则错误。	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对某些主要问题虽不能回答或有错误，但提示后能作补充说明或进行纠正。	不能阐明自己的基本观点，主要问题答不出或错误较多，经提示后仍不能正确回答有关问题。
学习态度	学习态度认真，工作努力，模范遵守纪律。	学习态度比较认真，工作较努力，组织纪律较好。	学习态度尚好，工作有一定积极性，遵守组织纪律。	学习态度不认真，工作不努力，组织纪律较差。	学习马虎，工作不努力，纪律涣散。

第三部分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

为规范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保证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现对毕业设计（论文）撰写格式及装订要求做出如下规定：

一、毕业设计（论文）术语和定义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以下简称为毕业论文）由封面、内容摘要（关键词）、目录、正文（注释）、致谢、参考文献、附录、等组成。

封面：毕业论文封面须注明：论文题目、学生姓名、指导教师、专业、学号。论文题目以简明的词语恰当、准确地反映论文最重要的特定内容，应该有概括性，字数要适当，一般不宜超过25个汉字。

原创性声明：指论文作者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开展毕业论文时，对于论文中所使用的数据原创性、真实性等所做出的承诺。

中文摘要及关键词：中文摘要是论文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简短陈述，应以第三人称陈述。它应具有独立性和自含性，即不阅读论文的全文，就能获得必要的信息。摘要的内容应包括：工作目的、研究方法、成果和结论等，且不能标注参考文献等。关键词是表述论文主题内容信息的单词或术语，一般数量不超过6个，且每个关键词之间用中文半角分号隔开。页码采用罗马数字。

英文摘要及关键词：英文摘要是中文摘要的英文译文，英文摘要和关键词应与中文摘要及关键词的内容相一致，译文要准确、规范、流畅，且每个关键词之间用英文分号隔开。英文摘要页码采用罗马数字。页码在页下方居中排列。

目录：目录作为论文提纲，是论文各组成部分的小标题，文字应简明扼要。目录一般应包括论文的一级标题、二级标题、三级标题的名称、参考文献，附录及致谢等对应的页码。目录中的标题应与正文中的标题一致。目录页码采用罗马数字。页码在页下方居中排列。

正文：正文包括引言、正文主体、结论三部分。引言应说明本课题的意义、目的、主要研究内容、范围应解决的问题。正文主体是对研究工作的详细表述，一般由标题、文字、图、表格和公式等部分组成。结论是全文的思想精髓和文章价值的体现。应概括说明所进行工作的情况和价值，分析其优点和特色，指出创新所在，并应指出其中存在的问题和今后的改进方向，特别是对工作中遇到的重要问题要着重指出，并提出自己的见解。它集中反映作者的研究成果，表达作者对所研究的课题的见解和主张，结论要简单、明确，篇幅不宜过长。注释是对论文中所应用的名词术语的解释，或是对引文出处的说明，采用脚注形式。

致谢：对给予指导或协助完成毕业论文工作的组织和个人表示感谢。

参考文献：参考文献是毕业论文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也是作者对他人知识成果的承认和尊重。毕业论文的参考文献不少于12篇，其中外文文献至少2篇。参考文献按顺序附于文末。顺序号为[1]、[2]、[3]……。

附录：附录不宜放在正文中，但有参考价值的内容。如调查问卷、公式推演、编写程序、原始数据附表等，一般附录的篇幅不宜超过正文。

二、编排格式

1. 论文封面:

封面采用规定的统一格式，必须正确无误。

(1) 论文标题：论文标题用三号黑体，居中。

(2) 论文副标题：论文副标题用三号仿宋，正标题下居中，文字前加破折号。

(3) 其余项目：学院、专业、学号、姓名、导师用三号仿宋，加粗，居中。

2. 中文摘要及关键词:

另起一页。中文标题居中打印“摘要”两个字，三号黑体居中，字间空一格，设置段前段后各一行。正文用小四号宋体，行间距最小值 22 磅，首行缩进 2 个字符。中文摘要正文下空一行左起打中文的“关键词：”用小四号宋体加粗，内容用小四号宋体，每一个关键词之间用“；”号隔开。

3. 英文摘要及关键词:

另起一页。英文题目居中打印“ABSTRACT”，三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设置段前段后各一行。正文用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首行缩进 2 个字符。英文摘要正文下空一行左起打“Keywords:”用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并加粗，内容用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每一个关键词之间用英文分号隔开。英文内容摘要的标点符号用英文形式，英文每个关键词的首字母大写。

4. 目录:

另起一页。标题居中打印“目录”二字，三号黑体居中，字间

空一格，段前段后各一行。目录内容用小四号字体，行间距最小值 22 磅。

5.正文：

（1）层次格式要求：

一级标题	1 XX	黑体三号，居中，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 段前段后各一行，自占一行
二级标题	1.1 XX	黑体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 自占一行
三级标题	1.1.1 XX	黑体小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 自占一行
段落文字		宋体小四号，段落首行缩进 2 个字符，数字与英文用 Times New Roman，行间距最小值 22 磅

（2）页眉、页脚和页码的要求：

毕业设计（论文）须加页眉（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两选一标注）。

页码从正文页开始标注（封面及原创性声明无需有页码）。
页码位置：页脚居中，用阿拉伯数字标注，如“1”。中英文摘要及关键词及目录的页码用罗马数字连续标注，如“ I ”。

（3）图的要求：

a.插图须紧跟文述。在正文中，应先见图号后再见图，不能提前见图；图形编号在图的下方，按章编号，图题和图的编号空一格，如第 1 章第 3 个图为“图 1-3 XXX”。正文内表述为“如图 1-3 所示”或“（见图 1-3）”；

b.提供照片应大小适宜，主题明确，层次清楚；

c.图应具有“自明性”，即只看图、图题和图例，不阅读正文，

就可理解图意；

d.图中用字大小为五号，如排列过密，用五号字有困难时，可小于五号字，但不得小于七号字，字体按正文字体要求；

e.图的大小一般为宽 6.67×高 5.00cm。特殊情况下，也可宽 9.00×高 6.75cm，或宽 13.5×高 9.00cm。总之，一篇论文中，同类图片的大小应该一致，编排美观、整齐。

（4）表的要求：

a.如某个表需要转页接排，在随后的各页上应重复表的编号。编号后跟（续），如“表 1-1（续）”，续表均应重复表头和关于单位的陈述。表编号在表的上方，按章编号，表题和表的编号空一格，如第 1 章第 1 个表为“表 1-1 XXX”。正文内表述为“如表 1-1 所示”或“（见表 1-1）”；

b.表中各物理量及量纲均按国际标准(SI)及国家规定的法定符号和法定计量单位标注；

c.一律使用三线表，与文字齐宽，首尾线粗 1.5 磅；

d.使用他人表格须注明出处；

e.表中用字为五号字体。如排列过密，用五号字有困难时，可小于五号字，但不小于七号；字体按正文字体要求；

f.表格必须通栏，即表格宽度与正文版面平齐，如下表所示。

范例：

表 1-1 校正系数的拟合函数

拟合函数	数据个数	V/R ³ 范围	复相关系数	标准偏差	相对偏差/%
F ₁	21	1.534~37.04	0.9994	6.2×10 ⁻⁴	0.28
F ₂	17	0.5787~1.534	0.9999	1.3×10 ⁻⁴	0.05
F ₃	10	0.2441~0.5787	0.9999	1.9×10 ⁻⁴	0.08
F ₄	20	1.534~10.14	0.9993	3.4×10 ⁻⁴	0.14

（5）公式的要求：

a.函数，变量等数学写全部采用 **Mathtype 6.8** 编写，较长的公式尽可能在等号后换行，或者在“+”、“-”等符号后换行。比较重要且需要引用的行间公式按章编号，公式居中，编号右对齐。正文内表述为“方程（1-1）”或“系统（1-1）”或“公式（1-1）”等；

b.公式后应注明编号，公式号应置于小括号“（）”中，右对齐，中间不加虚线；（公式编号的括号为中文输入法下的括号，而不是英文输入法下的括号）；

c.公式下面的“式中：”单独占一行。公式中所要解释的符号按先左后右，先上后下顺序分行空两个字排，再用破折号与释文连接，回行时与上一行释文对齐。上下行的破折号对齐；

d.公式中各物理量及量纲均按国际标准（SI）及国家规定的法定符号和法定计量单位标注，禁止使用已废弃的符号和计量单位。

范例：

$$E = E_0(1 - \alpha)^{-1} \quad (1-1)$$

式中：

E —— 杨氏模量/GPa；

E_0 —— 材料固有杨氏模量/GPa；

α —— 纤维的轴向取向度。

注：此处公式中符号为斜体字，下同。

(1-1) 中，

$$\alpha = K[(1 - \alpha)\sqrt{d}]^{-1} \quad (1-2)$$

式中：

K —— 碳化处理的反应速度常数；

d —— 结晶层厚度。

(6) 数字用法的要求：

公历世纪、年代、年、月、日、时间和各种计数、计量，均用阿拉伯数字。年份不能简写，如 2004 年不能写成 04 年。一般小数在小数点后应至少保留一位数字，如：0.5 等。

(7) 采用软件的要求：

软件流程图和原程序清单按软件文档式附在毕业设计（论文）后面，特殊情况可在答辩时展示，不附在毕业设计（论文）内。

(8) 工程图的要求：

工程图按国标规定装订，图幅小于或等于 A3 图幅时应装订在毕业设计（论文）内，大于 A3 图幅时按国标规定单独装订作为附

图。

6.致谢:

“致谢”按正文一级标题排版，字间空一格，致谢内容按正文内容排版。

7.参考文献:

按设计（论文）中参考文献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号，将序号置于方括号内。“参考文献”另起一页，按照一级标题排版，参考文献内容按照正文要求排版，各文献左起顶格。

（1）参考文献著录项目:

a.主要责任者(专著作者、论文集主编、学位申报人、专利申请人、报告撰写人、期刊文章作者、析出文章作者)。多个责任者之间以“，”分隔，注意在本项数据中不得出现缩写点“.”。主要责任者只列姓名，其后不加“著”“编”“主编”“合编”等责任说明。

b.文献题名及版本(初版省略)。

c.文献类型及载体类型标识。

d.出版项(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

e.文献出处或电子文献的可获得地址。

f.文献起止页码。

g.献标准编号(标准号、专利号.....)。

（2）参考文献类型及其标识：根据 GB/T 7714-2015 规定，以单字母方式标识以下各种参考文献类型：

表 1-2 参考文献类型及其标识

参考文献类型	期刊文章	专著	论文集	学位论文	专利	标准	报纸文章	报告	资料汇编	其他文献
类型标志	J	M	C	D	P	S	N	R	G	Z

(3) 对于专著、论文集集中的析出文献，其文献类型标识建议采用单字母“A”。

(4) 对于数据库 (database)、计算机程序 (computer program) 及电子公告 (electronic bulletin board) 等电子文献类型的参考文献，建议以下列双字母作为标识：

表 1-3 数据库、计算机程序及电子公告等电子文献类型的参考文献

电子参考文献类型	数据库	计算机程序	电子公告
电子文献类型标志	DB	CP	EB

(5) 电子文献的载体类型及其标识

对于非纸张型载体的电子文献，当被引用为参考文献时需要在参考文献类型标识中同时标明其载体类型。本规范建议采用双字母表示电子文献载体类型：磁带(magnetic tape)——MT，磁盘(disk)——DK，光盘(CD-ROM)——CD，联机网络(online)——OL，并以下列格式表示包括了文献载体类型的参考文献类型标识：

[文献类型标识/载体类型标识]

如：[DB/OL]——联机网上数据库(database online)

[DB/MT]——磁带数据库(database on magnetic tape)

[M/CD]——光盘图书(monograph on CD-ROM)

[CP/DK]——磁盘软件(computer program on disk)

[J/OL]——网上期刊(serial online)

[EB/OL]——网上电子公告(electronic bulletin board online)
以纸张为载体的传统文献在引作参考文献时不必注明其载体类型。

(6) 参考文献编排格式

各类参考文献条目的编排格式及示例如下：

a. 专著、论文集、学位论文、报告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起止页码.

[1] 刘国钧, 陈绍业, 王凤翥. 图书馆目录[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57.15-18.

[2] 辛希孟. 信息技术与信息服务国际研讨会论文集: A 集[C].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12-19.

[3] 张筑生. 微分半动力系统的不变集[D]. 北京: 北京大学数学系, 1983.12-19.

[4] 冯西桥. 核反应堆压力管道与压力容器的 LBB 分析[R]. 北京: 清华大学核能技术设计研究院, 1997. 12-19.

b. 期刊文章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J]. 刊名, 年, 卷(期): 起止页码.

[5] 何龄修, 读顾城. 《南明史》[J]. 中国史研究, 1998, 8(3): 167-171.

[6] 金显贺, 王昌长, 王忠东. 一种用于在线检测局部放电的数字滤波技术[J]. 清华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1993, 33(4): 62-67.

c. 论文集集中的析出文献

[序号] 析出文献主要责任者. 析出文献题名[A]. 原文献主要责任

者(任选).原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析出文献起止页码.

[7] 钟文发. 非线性规划在可燃毒物配置中的应用[A]. 赵玮, 运筹学的理论与应用——中国运筹学会第五届大会论文集[C]. 西安: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1996. 468-471.

d. 报纸文章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N]. 报纸名, 出版日期 (版次).

[8] 谢希德. 创造学习的新思路[N]. 人民日报, 1998-12-25(10).

e. 国际、国家标准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S].

[9] GB/T 16159-1996, 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S].

f. 专利

[序号] 专利所有者. 专利题名[P]. 专利国别: 专利号, 出版日期.

[10] 姜锡洲. 一种温热外敷药制备方案[P]. 中国专利: 881056073, 1989-07-26.

g. 电子文献

[序号] 主要责任者. 电子文献题名 [电子文献及载体类型标识]. 电子文献的出处或可获得地址, 发表或更新日期/引用日期(任选).

[11] 王明亮.关于中国学术期刊标准化数据库系统工程的进展[EB/OL].<http://www.cajcd.edu.cn/pub/wml.txt/980810-2.html>, 1998-08-16.

[12] 万锦坤. 中国大学学报论文文摘(1983-1993). 英文版[DB/CD].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6.

h. 各种未定义类型的文献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Z].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8.附录: 附录是学位论文主体的补充, 并不是必需的。附录编号依次编为附录 I, 附录 II。附录标题各占一行, 按一级标题编排。每一个附录一般应另起一页编排, 如果有多个较短的附录, 也可接排。

三、版式与用字

1.排版要求: 毕业论文要求纵向打印, 论文的文字图形一律从左至右横写横排;

2.页面设置: 页边距的要求: 上(T): 2.54cm; 下(B): 2.54cm; 左(L): 3cm; 右(R): 2.2cm。

3.打印纸张及格式要求: 毕业论文必须统一使用 A4 纸及 WORD 格式打印(正文双面打印)。提交学院存档为 Word 和 PDF 格式; 若为图片, 则为 JPEG 格式, 分辨率不小于 150dpi; 若为影音格式, 则为 MP4 格式或 RMVB, 长宽比不低于 16:9, 分辨率不低于 480P。

4.毕业论文文字、标点要求: 字迹必须清楚, 忌用异体字、复合字及一切不规范的简化字。标点符号应按照国家新闻出版署公布的“标点符号使用方法”的统一规定正确使用, 忌误用和含糊混乱。

5.文中的数字要求: 除部分结构层次序数和词、词组、惯用语、缩略语、具有修辞色彩语句中作为词素的数字必须使用汉字外, 应当使用阿拉伯数码, 同一文中, 数字表示方法应前后一致。

6.公式中使用变量要求: 一般数学公式, 变量等用斜体, 数学常数圆周率 π 、自然底数 e、矩阵转置 T 等均应为正体。

四、装订要求

1.顺序要求：封面，原创性声明、中文摘要及关键词，英文摘要及关键词，目录，正文，致谢，参考文献，附录。

2.装订要求：毕业论文的封面和封底用纸采用特殊 A3 规格、180 g/m² 皮纹纸包皮装订，封皮颜色各学院统一要求。

五、其它事项

1.各专业学年论文及毕业设计(论文)的撰写参照本规范执行。

2.本规范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2023 届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学生手册



写作基本原则

精心选题 广泛调研

深入研究 综合运用

注重规范 重在创新

写在前面的话

毕业设计（论文）是本科教学计划中的重要教学环节，是对学生所学理论知识的综合应用和实践，是对学习成果综合性总结和检阅。通过撰写论文，可以使学生了解科学研究的过程，掌握如何收集、整理和利用材料，如何利用图书馆检索文献资料。

为使毕业生能够清楚地了解毕业设计（论文）的写作要求、写作规范及整个流程，顺利通过毕业设计（论文）写作和答辩，结合我校实际，我们编印此手册供同学们在毕业设计（论文）中使用，也可供其它年级学生撰写学年论文参考。

教务处

2022年10月

第四部分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基本要求

一、毕业设计（论文）的目的

毕业设计（论文）的基本教学目的是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提高分析与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严谨求实、刻苦钻研、勇于探索的科学精神。学生在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应注意以下几方面的能力培养，并根据专业性质有所侧重：

1. 调查研究、中外文献检索与资料收集的能力；
2. 综合运用专业理论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分析与制定设计方案的能力；
4. 试验研究及实验数据的测试、采集与分析处理的能力；
5. 设计、计算与绘图的能力；
6. 逻辑思维与形象思维相结合的文字及口头表达的能力；
7. 综合分析、总结提高，撰写毕业设计（论文）的能力；
8. 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

二、2023 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程序

1.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包括以下程序：

选题 → 开题 → 中期检查 → 答辩资格审查 → 答辩 → 成绩评定。

2023 届毕业生应在 2022 年 11 月 28 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拟题、审题、选题及学生与指导教师见面等相关事宜；

2. 2022 年 12 月 19 日前，完成任务书及开题报告；
3. 2023 年 2 月 27 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初稿；
4. 2023 年 3 月 13 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中期检查；

5. 2023年3月27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终稿；
6. 2023年4月10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终稿抽查；
7. 2023年5月1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答辩工作；
8. 2023年5月10日前，完成成绩汇总表工作并提交实践科；
9. 2023年5月15日前，完成质量分析及录入教务系统工作；
10. 2023年5月20日前，完成推荐评定工作；
11. 2023年7月31日前，完成资料归档工作。

三、对学生的基本要求

1. 勇于创新、勤于实践，保质保量地完成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中规定的任务。
2. 虚心接受教师及有关工程技术人员的指导。
3. 遵循学术道德准则，独立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4. 严格遵守纪律，在指导教师指定的地点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因事、因病离岗，应事先向指导教师和辅导员请假。
5. 节约材料，爱护仪器设备，严格遵守操作规则及实验室有关规章制度。为确保安全，离开工作现场时必须及时关闭电源、水源。
6. 热爱劳动，保持良好的工作环境。
7. 毕业设计（论文）及前期工作材料必须符合规范化要求。
8. 毕业设计（论文）成果、资料应及时交指导教师，学生不得擅自带离学校。

四、毕业设计（论文）题目确定

毕业设计（论文）题目原则上应由具有指导资格教师提出，并以书面形式报学院审核。同时，对于个别学有余力的学生，可根

据个人兴趣爱好自拟毕业设计（论文）题目，但须由指导教师审定题目后，填写《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审核表》，报学院审批。学生在校外实习企业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则须填写《西京学院校外毕业设计（论文）申请表》报学院审批。

五、毕业设计（论文）题目的变更

题目一经确定，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改题目。如若确因正当理由更换题目且变更时间在开题后两周内，由学生填报《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题目变更申请表》，指导教师给予明确意见，报学院审批。题目变更后，不予再次更改。

六、毕业设计（论文）的开题

毕业设计（论文）经开题报告检查后方可继续进行。学生根据任务书的要求，完成 1500 字左右的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

开题报告的主要内容：

1. 毕业设计（论文）选题背景、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应用前景。
2. 本选题研究的主要内容、拟采用的研究方法和手段。
3. 本选题的创新点、突破点及前期研究基础。
4. 毕业设计（论文）进度安排。
5. 预期成果形式。

开题报告的时间进程及相关工作要求：

开题报告应在毕业设计（论文）开始后 1~2 周内完成，二级学院组织检查。对于开题检查不合格者，须在一周内重新完成。

七、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中期检查

中期检查的重点是毕业设计（论文）初稿的完成情况及质量。学生根据毕业设计（论文）进展情况完成中期检查，通过中期检

查方可进入后期毕业设计（论文）环节。

中期检查由各学院自行组织完成，并填写《西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中期检查表》。中期检查不合格者，要求制定出限期整改方案并按期检查。检查仍不合格者，可直接取消其答辩资格。

八、毕业设计（论文）类别

毕业设计（论文）分为理工、经管文、艺术及医学四大类。

1. 理工类毕业设计（论文）主要分为工程设计、科学实验、软件开发、理论研究等类型。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得少于 8000 字、毕业设计字数按专业要求自行确定，内容要求根据各专业教学大纲确定。

2. 经管文类专业的毕业论文划分为理论性论文、应用性论文、应用软件设计、调查报告。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得少于 8000 字，内容要求根据各专业毕业论文教学大纲确定。

九、答辩资格审查

（一）答辩资格审查在毕业设计（论文）完成后由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组织进行，审查未通过的学生不允许参加毕业答辩，限期整改。审查重点为：

1. 学生在毕业设计（论文）期间行为是否规范，有无严重违纪现象。

2. 学生的设计图纸是否合格，实验数据是否完备可靠。

3. 现场抽查试验演示操作、实验结果、计算机程序运行结果如何。

4. 学生是否按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要求完成全部工作。

（二）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答辩资格审查。

1. 累计旷课达毕业设计（论文）全过程时段 1/3。
2. 毕业设计（论文）未按计划完成，且不服从指导教师安排。
3. 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存在剽窃、抄袭他人成果或雇佣他人代做毕业设计（论文）。
4. 在学校组织的正式检测中，查重文字复制比 $\geq 25\%$ 。
5. 论文工作领导小组认定的其它应取消资格审查的情况。

十、答辩工作要求

答辩过程中，学生介绍毕业设计（论文）时间为 7—10 分钟，各学院可根据专业特点，提问时间自行掌握，具体情况参见第一部分第二十三条。

第五部分 论文示例

西京学院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二选一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



题目： (三号，黑体，居中)

学院： (三号仿宋，加粗，居中)

专业： (专业全称，三号仿宋，加粗，居中)

学号： (三号仿宋，加粗，居中)

姓名： (三号仿宋，加粗，居中)

导师： (三号仿宋，加粗，居中)

2023 年 5 月
教务处制

定稿之前填写

西京学院原创性声明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二选一

本人郑重声明：

本人所呈交的毕业设计或论文，是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进行研究所取得的成果。毕业设计或论文中凡引用他人已经发表或未发表的成果、数据、观点等，均已明确注明出处。除文中已经注明引用的内容外，不包含任何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或在网上发表的论文。

特此声明。

论文作者签名：

指导教师签名：

日期：

摘要

电子纸是一种超轻、超薄的显示屏，可以像报纸一样折叠起来，它的内容又像 PDA 那样可以根据人们需求动态更新。用电子墨水制成的电子纸将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人们的生活面貌，尤其是对广告、报刊、图书等行业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它可以节约大量的纸张和能源等工业资源，是一种“绿色”环保型的高科技产品，具有相当重要的理论研究和应用开发价值，是一项富有挑战性的技术。……

关键词：电子墨水；微胶囊；明胶；……

ABSTRACT

The electrophoretic ink, a novel flexible display material which can be called encapsulated electrophoretic display, is also fabricated from a two-dimensional arrangement of discrete microcapsule containing electrophoretic composition of a dielectric fluid and particles that visually contrast with the dielectric liquid and also exhibit surface charges. Electrophoretic ink possesses the merits of flexibility, bistability, extremely low power dissipation, high contrast and reflectivity, near-lambertian viewing characteristic, etc., which result in an ink on paper's appearance.....

Keywords: Electronic ink; Microcapsules; Gelatin;.....

目 录

标题居中打印“目 录”二字，三号黑体居中，段前段后各一行。目录内容用小四号宋体，行间距最小值 22 磅。

目录内容 word 自动生成，包含三级标题。

1 引言

1.1 XXX

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居中，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段前段后各一行，独占一行^[1]；二级标题黑体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独占一行^[2-3]；三级标题黑体小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独占一行^[4-6]；正文宋体小四号，段落首行缩进 2 个字符，数字与英文用 Times New Roman，行间距最小值 22 磅^[2, 7-9]。

1.2 XXX

1.2.1 XXXXXX

2 XXX

2.1 引言

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居中，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段前段后各一行，自占一行^[1]；二级标题黑体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自占一行^[2-3]；三级标题黑体小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自占一行^[4-6]；正文宋体小四号，段落首行缩进 2 个字符，数字与英文用 Times New Roman，行间距最小值 22 磅^[2, 7-9]。

2.2 xxx

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居中，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段前段后各一行，自占一行^[1]；二级标题黑体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自占一行^[2-3]；三级标题黑体小四号，左顶格，数字与文字间空一格，自占一行^[4-6]；正文宋体小四号，段落首行缩进 2 个字符，数字与英文用 Times New Roman，行间距最小值 22 磅^[2, 7-9]。

插图须紧跟文述。在正文中，应先见图号后再见图，不能提前见图。图形编号在图的下方，按章编号，图题和图的编号空一格，如第 2 章第 1 个图为“图 2-1 XXX”。正文内表述为“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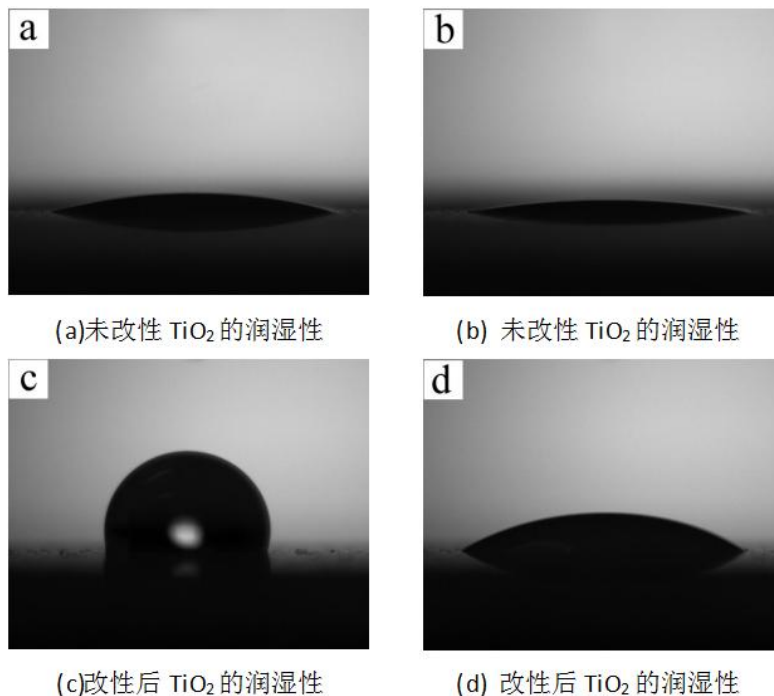


图 2-1 改性前后颗粒的润湿性变化——图题

5 号, 宋体/Times
New Roman

(a),(b) 未改性 TiO₂; (c),(d) 改性后 TiO₂——附注

表编号在表的上方，按章编号，表题和表的编号空一格，如第 2 章第 1 个表为“表 2-1 XXX”。正文内表述为“如表 2-1 所示”；

表 2-1 校正系数的拟合函数

拟合函数	数据个数	V/R ³ 范围	复相关系数	标准偏差	相对偏差/%
F ₁	21	1.534~37.04	0.9994	6.2×10 ⁻⁴	0.28
F ₂	17	0.5787~1.534	0.9999	1.3×10 ⁻⁴	0.05
F ₃	10	0.2441~0.5787	0.9999	1.9×10 ⁻⁴	0.08
F ₄	20	1.534~10.14	0.9993	3.4×10 ⁻⁴	0.14

(所有表格采用三线表，宋体五号，英文：Times New Roman，五号)

2. n 本章小结

n 总结

对全文的总结与展望。

致 谢

致谢，单独占一页。对在论文工作中对你有支持、有帮助的单位或个人表示感谢。

参考文献

- [1] 刘国钧, 陈绍业, 王凤翥. 图书馆目录[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57. 15-18.
- [2] 辛希孟. 信息技术与信息服务国际研讨会论文集: A 集[C].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12-19.
- [3] 张筑生. 微分半动力系统的不变集[D]. 北京: 北京大学数学系, 1983. 12-19.
- [4] 冯西桥. 核反应堆压力管道与压力容器的 LBB 分析[R]. 北京: 清华大学核能技术设计研究院, 1997. 12-19.
- [5] 何龄修, 读顾城. 《南明史》[J]. 中国史研究, 1998, 8(3): 167-171.
- [6] 金显贺, 王昌长, 王忠东. 一种用于在线检测局部放电的数字滤波技术 [J]. 清华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1993, 33(4): 62-67.
- [7] 钟文发. 非线性规划在可燃毒物配置中的应用[A]. 赵玮, 运筹学的理论与应用——中国运筹学会第五届大会论文集[C]. 西安: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1996. 468-471.
- [8] Yan S C, Li Z S, Zou Z G.. Photodegradation performance of g-C₃N₄ fabricated by directly heating melamine[J]. Langmuir, 2009,25(17): 10397-10401
- [9] GB/T 16159-1996, 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S].
- [10] 姜锡洲. 一种温热外敷药制备方案[P]. 中国专利: 881056073, 1989-07-26.
- [11] 王明亮.关于中国学术期刊标准化数据库系统工程的进展[EB/OL].
- [12] Wang X, Maeda K, Thomas A, et al. A metal-free polymeric photocatalyst for hydrogen production from water under visible light[J]. Nature materials, 2009,8(1):76-80

附录 I

附录是学位论文主体的补充，并不是必需的。

附录编号依次编为附录 I，附录 II。附录标题各占一行，按一级标题编排。每一个附录一般应另起一页编排，如果有多个较短的附录，也可接排。

第六部分 西京学院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办法

为激励毕业生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积极探索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勇于创新，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激励指导教师做好毕业设计（论文）指导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原则

注重创新、从优从严、坚持标准、公平公正。

二、评选范围、数量和等级

（一） 评选范围

学校本科应届毕业生的毕业设计（论文）。

（二） 评选数量

本科毕业生人数的 3%。

（三） 评选等级

设一等奖和二等奖，各类奖项评选比例分别为总评选数量的 30%和 70%。

三、评选条件

（一） 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设计（论文）应与学生所学专业相适应；

设计（论文）应与生产、科研实践相结合，或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设计（论文）的难度和份量应适当。

（二） 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水平

1. 图纸的数量、质量，论文（设计说明书）的格式应符合学校关于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书写、装订的规定，资料完备，并装

入规定的资料袋。

2.毕业设计（论文）选题的准确性、相关文献查阅的充分性，设计（论文）总体构思的新颖性、先进性、可靠性和创新性，设计计算及推理论证的正确性均较高。

3.设计成果或结论的正确性和创新性较高，在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以及技术的革新改造等方面真正有所突破。

（三） 学生评优答辩情况

在规定的答辩时间内，学生对设计（论文）的阐述层次分明、思路清晰、论点正确，回答评委问题时理论根据，基本概念清楚，对主要问题回答准确、深入。

四、评选程序

1.各学院须以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为依据，组织拟推荐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候选人进行公开答辩，确定一等、二等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名单，公示无异议后报送教务处。

2.教务处对各学院推荐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结果与材料进行审查后，公布全校评选结果。

五、表彰办法

学校对获得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及指导教师颁发荣誉证书，并对获奖指导教师进行奖励。

六、附则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七部分 教育部有关毕业设计（论文）管理文件

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

（教育部令第34号）

第一条 为规范学位论文管理，推进建立良好学风，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严肃处理学位论文作假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向学位授予单位申请博士、硕士、学士学位所提交的博士学位论文、硕士学位论文和本科学生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或其他毕业实践环节）（统称为学位论文），出现本办法所列作假情形的，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处理。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包括下列情形：

- （一）购买、出售学位论文或者组织学位论文买卖的；
- （二）由他人代写、为他人代写学位论文或者组织学位论文代写的；
- （三）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的；
- （四）伪造数据的；
- （五）有其他严重学位论文作假行为的。

第四条 学位申请人员应当恪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在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

第五条 指导教师应当对学位申请人员进行学术道德、学术规范教育，对其学位论文研究和撰写过程予以指导，对学位论文是否由其独立完成进行审查。

第六条 学位授予单位应当加强学术诚信建设，健全学位论文审查制度，明确责任、规范程序，审核学位论文的真实性、原创性。

第七条 学位申请人员的学位论文出现购买、由他人代写、剽窃或者伪造数据等作假情形的，学位授予单位可以取消其学位申请资格；已经获得学位的，学位授予单位可以依法撤销其学位，并注销学位证书。取消学位申请资格或者撤销学位的处理决定应当向社会公布。从做出处理决定之日起至少 3 年内，各学位授予单位不得再接受其学位申请。

前款规定的学位申请人员为在读学生的，其所在学校或者学位授予单位可以给予开除学籍处分；为在职人员的，学位授予单位除给予纪律处分外，还应当通报其所在单位。

第八条 为他人代写学位论文、出售学位论文或者组织学位论文买卖、代写的人员，属于在读学生的，其所在学校或者学位授予单位可以给予开除学籍处分；属于学校或者学位授予单位的教师和其他工作人员的，其所在学校或者学位授予单位可以给予开除处分或者解除聘任合同。

第九条 指导教师未履行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论文指导和审查把关等职责，其指导的学位论文存在作假情形的，学位授予单位可以给予警告、记过处分；情节严重的，可以降低岗位等级直至给予开除处分或者解除聘任合同。

第十条 学位授予单位应当将学位论文审查情况纳入对学院（系）等学生培养部门的年度考核内容。多次出现学位论文作假或者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影响恶劣的，学位授予单位应当对该学院

（系）等学生培养部门予以通报批评，并可以给予该学院（系）负责人相应的处分。

第十一条 学位授予单位制度不健全、管理混乱，多次出现学位论文作假或者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影响恶劣的，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可以暂停或者撤销其相应学科、专业授予学位的资格；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可以核减其招生计划；并由有关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负有直接管理责任的学位授予单位负责人进行问责。

第十二条 发现学位论文有作假嫌疑的，学位授予单位应当确定学术委员会或者其他负有相应职责的机构，必要时可以委托专家组成的专门机构，对其进行调查认定。

第十三条 对学位申请人员、指导教师及其他有关人员做出处理决定前，应当告知并听取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

当事人对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依法提出申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第十四条 社会中介组织、互联网站和个人，组织或者参与学位论文买卖、代写的，由有关主管机关依法查处。

学位论文作假行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五条 学位授予单位应当依据本办法，制定、完善本单位的相关管理规定。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

（教育部令第40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有效预防和严肃查处高等学校发生的学术不端行为，维护学术诚信，促进学术创新和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学术不端行为是指高等学校及其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和学生，在科学研究及相关活动中发生的违反公认的学术准则、违背学术诚信的行为。

第三条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应坚持预防为主、教育与惩戒结合的原则。

第四条 教育部、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省级教育部门负责制定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宏观政策，指导和监督高等学校学风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对所主管高等学校重大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理机制，建立高校学术不端行为的通报与相关信息公开制度。

第五条 高等学校是学术不端行为预防与处理的主体。高等学校应当建设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建立由主要负责人领导的学风建设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依据本办法完善本校学术不端行为预防与处理的规则与程序。

高等学校应当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风建设方面的作用，支持和保障学术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调查、认定学术不端行为。

第二章 教育与预防

第六条 高等学校应当完善学术治理体系，建立科学公正的学术评价和学术发展制度，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不骄不躁、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

高等学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学生在科研活动中应当遵循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和严谨认真的治学态度，恪守学术诚信，遵循学术准则，尊重和保护他人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

第七条 高等学校应当将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教育，作为教师培训和学生教育的必要内容，以多种形式开展教育、培训。

教师对其指导的学生应当进行学术规范、学术诚信教育和指导，对学生公开发表论文、研究和撰写学位论文是否符合学术规范、学术诚信要求，进行必要的检查与审核。

第八条 高等学校应当利用信息技术等手段，建立对学术成果、学位论文所涉及内容的知识产权查询制度，健全学术规范监督机制。

第九条 高等学校应当建立健全科研管理制度，在合理期限内保存研究的原始数据和资料，保证科研档案和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

高等学校应当完善科研项目评审、学术成果鉴定程序，结合学科特点，对非涉密的科研项目申报材料、学术成果的基本信息以适当方式进行公开。

第十条 高等学校应当遵循学术研究规律，建立科学的学术水平考核评价标准、办法，引导教学科研人员和学生潜心研究，形成具有创新性、独创性的研究成果。

第十一条 高等学校应当建立教学科研人员学术诚信记录，在

年度考核、职称评定、岗位聘用、课题立项、人才计划、评优奖励中强化学术诚信考核。

第三章 受理与调查

第十二条 高等学校应当明确具体部门，负责受理社会组织、个人对本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及学生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有条件的，可以设立专门岗位或者指定专人，负责学术诚信和不端行为举报相关事宜的咨询、受理、调查等工作。

第十三条 对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一般应当以书面方式实名提出，并符合下列条件：

- （一）有明确的举报对象；
- （二）有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事实；
- （三）有客观的证据材料或者查证线索。

以匿名方式举报，但事实清楚、证据充分或者线索明确的，高等学校应当视情况予以受理。

第十四条 高等学校对媒体公开报道、其他学术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主动披露的涉及本校人员的学术不端行为，应当依据职权，主动进行调查处理。

第十五条 高等学校受理机构认为举报材料符合条件的，应当及时作出受理决定，并通知举报人。不予受理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学术不端行为举报受理后，应当交由学校学术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组织开展调查。

学术委员会可委托有关专家就举报内容的合理性、调查的可能性等进行初步审查，并作出是否进入正式调查的决定。

决定不进入正式调查的，应当告知举报人。举报人如有新的证据，可以提出异议。异议成立的，应当进入正式调查。

第十七条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决定进入正式调查的，应当通知被举报人。

被调查行为涉及资助项目的，可以同时通知项目资助方。

第十八条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应当组成调查组，负责对被举报行为进行调查；但对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情节简单的被举报行为，也可以采用简易调查程序，具体办法由学术委员会确定。

调查组应当不少于3人，必要时应当包括学校纪检、监察机构指派的工作人员，可以邀请同行专家参与调查或者以咨询等方式提供学术判断。

被调查行为涉及资助项目的，可以邀请项目资助方委派相关专业人员参与调查组。

第十九条 调查组的组成人员与举报人或者被举报人有合作研究、亲属或者导师学生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第二十条 调查可通过查询资料、现场查看、实验检验、询问证人、询问举报人和被举报人等方式进行。调查组认为有必要的，可以委托无利害关系的专家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独立调查或者验证。

第二十一条 调查组在调查过程中，应当认真听取被举报人的陈述、申辩，对有关事实、理由和证据进行核实；认为必要的，可以采取听证方式。

第二十二条 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为调查组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便利和协助。

举报人、被举报人、证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应当如实回答询问，配合调查，提供相关证据材料，不得隐瞒或者提供虚假信息。

第二十三条 调查过程中，出现知识产权等争议引发的法律纠纷的，且该争议可能影响行为定性的，应当中止调查，待争议解决后重启调查。

第二十四条 调查组应当在查清事实的基础上形成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应当包括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的确认、调查过程、事实认定及理由、调查结论等。

学术不端行为由多人集体做出的，调查报告中应当区别各责任人在行为中所发挥的作用。

第二十五条 接触举报材料和参与调查处理的人员，不得向无关人员透露举报人、被举报人个人信息及调查情况。

第四章 认定

第二十六条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应当对调查组提交的调查报告进行审查；必要的，应当听取调查组的汇报。

学术委员会可以召开全体会议或者授权专门委员会对被调查行为是否构成学术不端行为以及行为的性质、情节等作出认定结论，并依职权作出处理或建议学校作出相应处理。

第二十七条 经调查，确认被举报人在科学研究及相关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认定为构成学术不端行为：

（一）剽窃、抄袭、侵占他人学术成果；

（二）篡改他人研究成果；

（三）伪造科研数据、资料、文献、注释，或者捏造事实、编造虚假研究成果；

(四) 未参加研究或创作而在研究成果、学术论文上署名，未经他人许可而不当使用他人署名，虚构合作者共同署名，或者多人共同完成研究而在成果中未注明他人工作、贡献；

(五) 在申报课题、成果、奖励和职务评审评定、申请学位等过程中提供虚假学术信息；

(六) 买卖论文、由他人代写或者为他人代写论文；

(七) 其他根据高等学校或者有关学术组织、相关科研管理机构制定的规则，属于学术不端的行为。

第二十八条 有学术不端行为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情节严重：

(一) 造成恶劣影响的；

(二) 存在利益输送或者利益交换的；

(三) 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的；

(四) 有组织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

(五) 多次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

(六) 其他造成严重后果或者恶劣影响的。

第五章 处理

第二十九条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学术委员会的认定结论和处理建议，结合行为性质和情节轻重，依职权和规定程序对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作出如下处理：

(一) 通报批评；

(二) 终止或者撤销相关的科研项目，并在一定期限内取消申请资格；

(三) 撤销学术奖励或者荣誉称号；

(四) 辞退或解聘；

(五) 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其他处理措施。

同时，可以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或者撤职、开除等处分。

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获得有关部门、机构设立的科研项目、学术奖励或者荣誉称号等利益的，学校应当同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处理建议。

学生有学术不端行为的，还应当按照学生管理的相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学籍处分。

学术不端行为与获得学位有直接关联的，由学位授予单位作暂缓授予学位、不授予学位或者依法撤销学位等处理。

第三十条 高等学校对学术不端行为作出处理决定，应当制作处理决定书，载明以下内容：

- (一) 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 (二) 经查证的学术不端行为事实；
- (三) 处理意见和依据；
- (四) 救济途径和期限；
- (五) 其他必要内容。

第三十一条 经调查认定，不构成学术不端行为的，根据被举报人申请，高等学校应当通过一定方式为其消除影响、恢复名誉等。

调查处理过程中，发现举报人存在捏造事实、诬告陷害等行为的，应当认定为举报不实或者虚假举报，举报人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属于本单位人员的，高等学校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理；

不属于本单位人员的，应通报其所在单位，并提出处理建议。

第三十二条 参与举报受理、调查和处理的人员违反保密等规定，造成不良影响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或其他处理。

第六章 复核

第三十三条 举报人或者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对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处理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高等学校提出异议或者复核申请。

异议和复核不影响处理决定的执行。

第三十四条 高等学校收到异议或者复核申请后，应当交由学术委员会组织讨论，并于 15 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

决定受理的，学校或者学术委员会可以另行组织调查组或者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调查；决定不予受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

第三十五条 当事人对复核决定不服，仍以同一事实和理由提出异议或者申请复核的，不予受理；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申诉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第七章 监督

第三十六条 高等学校应当按年度发布学风建设工作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十七条 高等学校处理学术不端行为推诿塞责、隐瞒包庇、查处不力的，主管部门可以直接组织或者委托相关机构查处。

第三十八条 高等学校对本校发生的学术不端行为，未能及时查处并做出公正结论，造成恶劣影响的，主管部门应当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并进行通报。

高等学校为获得相关利益，有组织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主管部门调查确认后，应当撤销高等学校由此获得的相关权利、项目以及其他利益，并追究学校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人的责任。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九条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本办法，结合学校实际和学科特点，制定本校学术不端行为查处规则及处理办法，明确各类学术不端行为的惩处标准。有关规则应当经学校学术委员会和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

第四十条 高等学校主管部门对直接受理的学术不端案件，可自行组织调查组或者指定、委托高等学校、有关机构组织调查、认定。对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的处理，根据本办法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教育系统所属科研机构及其他单位有关人员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与处理，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四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教育部此前发布的有关规章、文件中的相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教育部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 的通知

教督〔2020〕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加强和改进教育督导评估监测，保证本科人才培养基本质量，特制定《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现将该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教育部

2020年12月24日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按照《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要求，为加强和改进教育督导评估监测，做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以下简称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保证本科人才培养基本质量，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育部负责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的统筹组织和监督，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的具体实施。其中，中国人民解放军有关部门负责军队系统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的具体实施。

第三条 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应遵循独立、客观、科学、公正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抽检工作的正常进行。

第四条 本科毕业论文抽检每年进行一次，抽检对象为上一学年度授予学士学位的论文，抽检比例原则上应不低于 2%。

第二章 评议要素和重点

第五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等要求，结合本地区工作实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年版）》学科门类分别制定本科毕业论文抽检评议要素。

第六条 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应重点对选题意义、写作安排、逻辑构建、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进行考察。

第三章 工作程序

第七条 教育部建立全国本科毕业论文抽检信息平台（以下简称抽检信息平台），面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供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毕业论文提取和专家评审等定制功能，对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开展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实行全过程监督。

第八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基于抽检信息平台和本地区学士学位授予信息，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抽检名单。抽检论文要覆盖本地区所有本科层次普通高校及其全部本科专业。

第九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利用抽检信息平台对抽检论文进行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检测结果供专家评审参考。

第十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采取随机匹配方式组织同行专家对抽检论文进行评议，提出评议意见。每篇论文送3位同行专家，3位专家中有2位以上（含2位）专家评议意见为“不合格”的毕业论文，将认定为“存在问题毕业论文”。3位专家中有1位专家评议意见为“不合格”，将再送2位同行专家进行复评。2位复评专家中有1位以上（含1位）专家评议意见为“不合格”，将认定为“存在问题毕业论文”。

第四章 结果反馈与使用

第十一条 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结果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向有关高校反馈、抄送省级学位委员会，同时报教育部备案。

第十二条 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结果的使用。

（一）抽检结果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

（二）对连续2年均“存在问题毕业论文”，且比例较高或篇数较多的高校，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在本省域内予以通报，减少其招生计划，并进行质量约谈，提出限期整改要求。高校应

对有关部门、学院和个人的人才培养责任落实情况进行调查，依据有关规定予以追责。

（三）对连续3年抽检存在问题较多的本科专业，经整改仍无法达到要求者，视为不能保证培养质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依据有关规定责令其暂停招生，或由省级学位委员会撤销其学士学位授权点。

（四）对涉嫌存在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的毕业论文，高校应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调查核实，对查实的应依法撤销已授予学位，并注销学位证书。

（五）抽检结果将作为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本科专业认证以及专业建设经费投入等教育资源配置的重要参考依据。

第五章 监督与保障

第十三条 教育部定期对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并将工作情况纳入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范畴。

第十四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保障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经费，列入年度工作预算，确保抽检工作顺利开展。

第十五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建立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申诉机制，规范申诉处理程序，保障有关高校和学生的合法权益。

第十六条 各有关高校应按照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有关要求，积极配合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准确完整地提供本科毕业论文、学位授予信息等材料。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七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参照本办法，结合地方实际，制定本省（区、市）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实施细则，并报教育部备案。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教育部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